

叶子南 / 著

英 汉 翻译对话录

A Dialogue on English-Chinese
Translation

北京大学出版社

英汉翻译对话录

叶子南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翻译对话录/叶子南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8
ISBN 7-301-06231-1

I. 英… II. 叶… III. 英语—翻译 IV. 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1215 号

书 名: 英汉翻译对话录

著作责任者: 叶子南 著

责任编辑: 游冠辉

标准书号: ISBN 7-301-06231-1/H·0838

出版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65014

电子信箱: zpup@pup.pku.edu.cn

排 版 者: 兴盛达打字服务社 82715400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227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5.00 元

代 序

对话：学问—翻译—与国际接轨？

辜正坤

叶子南的《英汉翻译对话录》给人以新颖、亲切的感觉。这部作品以娓娓动听、通俗易懂的文风将翻译理论与翻译实践穿插交错地编织起来，让人像读小说似地来学习翻译，确实饶有趣味。书中的许多段落都写得十分出色，即使是枯燥的理论问题，例如第一章“参透通天塔的玄机”，读来也令人感到津津有味，使哲理性的思考与技术性的翻译程式能够水乳交融地结合在一起。此书虽用的是对话体，但是全书对内容的安排仍然脉络清晰、次序井然，可以说翻译技巧的重要方面都讨论到了。作者不仅对具体的翻译技巧的难点与要点有尽可能详细的讲解，并且在每段译文的后面，还有作者的相当中肯的译文评析文字。此外，这本书还有一个非常值得重视的特点，就是同一段原文所给出的翻译参考译文往往有若干种，并且将同学的、老师的译文统统列出，以资读者比较、品味、揣摩，这样做，使学生和老师、译者与读者之间的共同参与行为得到了强调，很有创意，也很有实用性。

然而，这篇序言想要进一步谈的，却是想从子南的对话体著作生发开去，借题发挥一下由对话体著作形式引发的若干理论思考，这也许对读者不无裨益。

古代社会的知识和对话这种形式可能关系最大，要学到新知识，就必须开口问。学问，学问，学和问因此作为一个汉语词紧紧地粘在了一起。不懂就问，最合人的天性。就连孔圣人这样的大学问

家也颇以“敏而好学，不耻下问”^①自许。“子入太庙，每事问”^②。问，门中藏口，口启则门张，问即开启学问之门也。问而有答，遂成对话，所以最古老的学问多半和对话有缘。东方数以万卷的佛教经典文献，多半是对话录，儒家的经典文献如《论语》和《孟子》，也是对话录。西方何尝不是如此，被称为古希腊文化百科全书的柏拉图著作中的大部分知识都是对话录。全部的古希腊戏剧作品虽然未必总是与学问紧密联系，但也是对话形式，这都是有目共睹的。

而现在铺陈在我面前的叶子南的新著稿也叫《英汉翻译对话录》，这似在让我重新回味阔别已久的对话体著作的魅力。近代以降，对话体形式在诸学科中已不多见，但尚偶有染指者，而在翻译界，却鲜有夙例。我想，这是子南这部翻译理论和翻译实践著作给我的第一感触。

然而怀疑对话体形式对于翻译题材是否适用性者却大有人在。子南在自序中也说：“好心的朋友劝我不要采用这种形式，因为对话太大众化，算不上学术著作。”朋友的规劝确乎出于好意，也并非没有道理。但在我看来，既然人类最初的学术著作颇多借助对话形式者，今日有学者愿继踵前贤，使文体百花之一种不必因西式规范化大潮而枯萎于文苑，也是值得鼓励的事情。至于学术二字，主要应该看著作中的具体内容与陈述，与文体关系不大。现代人学会了以形式来张煌内容。有时一本价值平庸之作，虽无所创建，然而书目海涌，注释山积，再缀以烫金封面，插照封底，精装皮，铜版纸，也可把一堆败絮包装得珠光宝气、光彩照人。诚然，学术研究申彰规范毕竟无可厚非，但若因为发现规范本身可以作为一种学术价值的形式符号，便趁机玩这种把戏以骗取读者的信任，甚

① 《论语·公冶长》

② 子入太庙，每事问。或曰：“孰谓鲁人之子知礼乎？入太庙，每事问，”子闻之，曰：“是礼也。”（《论语·八佾》）

至把主要精力都发泄在这种表面形式上,使其著述的形式含量大大超过了内容含量,所谓三分内容、七分形式,这就使规范不仅变成了陷阱,而且变成了罪恶。在逻辑上,规范行为的进一步延伸,必定要走向量化,一旦过度,则字数的多寡,论文的篇数,头衔的大小,乃至科研经费的殷实与否,洋水喝得饱满与否,竟然全都成了学术成就大小的标志。

对话体如果真算得上是大众化形式,则应该是喜闻乐见的形式。喜闻乐见的形式,则往往是浅显易懂的形式。浅显易懂,则正应该是学术形式的最高追求。请注意我用了“追求”这个字眼,这意味着有的学科的概念系统很难被表述得明白如话。但是,人们的主观愿望还是应该尽量使之浅显易懂。如果打着学科生僻的挡箭牌,故意生造一堆谁也不懂的术语,把本来容易明白的道理说得人人都看不懂,则与欺骗贿赂、谋财害命之类的过失没有什么两样了。也许有人会认为,像哲学这样的学科,是应该享有表达晦涩与生造谁也不懂的术语的特权的。然而也未必。按照德国哲学家维特根斯坦的说法,哲学的最大缺陷,就在于它在大多数的场合,只不过是一种“语言的误用”。所以他反对哲学,强烈要求取消哲学。他认为“哲学是我们的理智在语言的局限性中横冲直撞而磕碰下的肿块。”是哲学家“神志昏迷”与“理智痉挛”的结果。“什么是哲学?是给苍蝇指出逃出捕蝇瓶的道路。”他主张,凡是不能用语言表述的,就最好沉默。凡不可说的,就只能显示。维特根斯坦断言,哲学上的许多所谓问题其实并不是哲学问题。所谓哲学问题只不过是哲学家误用了我们的日常语言,说了不该说的话,是典型的庸人自扰,甚至是一种病态而已。因此,维特根斯坦认为真正的学术研究者的任务就在于:当一个人搞哲学的时候,要先让他停下来,对他进行“治疗”,让他从语言的误用回到语言的日常用法上来。这样,哲学问题就消除了,哲学家的病也就治好了。清楚明白、单纯简洁,是维特根斯坦对哲学家的要求。这种文风,实际上

是回到了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的文风——一浅显易懂的对话体形式。饶有趣味的是，古希腊苏格拉底—柏拉图时期的学术规范恰恰就是这种今日有可能被认为“算不上学术著作”的对话体形式。众所周知，苏格拉底擅长以一问一答的方式，与人讨论真理和知识。他往往不直接传授知识，而是先认同对方的看法，或对所谈题目佯装不懂，再以层层反问的方式，抽丝剥茧式地厘清对话者的漏洞，让对方陷入推理矛盾。后世称他的对话方式为“苏格拉底式的反讽”。而这种论辩真理的问答方法，也成为西方思想传统中重要的思维模式，即“辩证法”。所以，在苏格拉底那儿，辩术与学术难分难解。而所有的辩法都是借助于对话来完成的。概言之，对话形式在苏格拉底、柏拉图那里成了学术研讨的基本形式。对话成果不是算不算学术著作的问题，而是正宗的学术著作！

可惜这个传统早已经被忘却，如今，各行各业中的许多人，就像狮子撒一泡尿来划定自己的势力范围一样，为了确保自己的行当成为外行人不能轻易跻身的特权领地，便拼命制造出大量的行话（姑谓之黑话术语），筑起深奥难懂的铁壁铜墙，好把那些妄图覬覦本行的人轻则碰得头晕目眩，重则撞个半死，从此绝了登堂入室的念头，于是一个所谓的专业便可以被少数山大王圈占住，永远地老子天下第一。有的理论创造者恨不得把天下最耸人听闻的言辞、或时间空间术语全霸占住，以便使别的学人在学术时空内被排斥到毫无立锥之地的窘境。

比如说 Modernism（中文译作“现代主义”），就是一帮故弄玄虚的学人硬生生造出的学术行话，让它至少在西方和东方的学术界独领风骚百年之久，而很少有人质疑。其实这个术语，在逻辑上有致命缺陷，在表意上扑朔迷离，令人似懂非懂，误导性极大。此词的词根 Modern 的含义有“现代的”，“摩登的”，“新颖的”诸种意思。作为一个形容词使用当然无可挑剔。它的主要用途是向人陈述时间的先后。比如我们说，现代道德，现代环境，现代风俗，现代作品……

我们是针对道德、环境、风俗、作品出现的时间段而言，使之与非现代或古代相区别，表明这些东西产生在离我们较近的时限之内。我们当然可以使用这样的术语，但是我们做这种陈述的时候，切记现代这个字眼本身不应该含有价值判断，即不能暗示凡是一种道德出现在现代，就是好的，或者凡是一部作品产生于现代，就优于古代作品，或者凡是一种环境处于现代，就比古代的环境更优美，如此等等。因为我们知道得很清楚，产生在现代的道德、环境、风俗或作品等等，有的可能优于古代，有的则可能劣于古代。假如现代道德必定优于古代，那么人们何以总在惊呼现代人的道德水准世风日下，日益低落呢？假如现代环境必定总是优于古代的，那么，何以人们痛心疾首地哀叹现代污染的环境，奋力倡导恢复生态平衡呢？假如现代作品必定优于古代作品，何以人们总在抱怨唐诗宋词的盛世不再，荷马或莎士比亚式的作家一去不返呢？因此，在使用“现代”这个表达时间概念的形容词时，我们只应该把它作为一个中性词，让它客观地表达时间长度或时间段，而不能赋予它主观的价值判断的意味：因为——如前所述——产生在现代的东西不一定总是好的或坏的，美的或丑的。这应该是一种十分浅显的道理和起码的表意规范要求。然而，一旦某些西方学人将这个词根强行加上ism(主义)这个后缀，从而造出了Modernism这个用语之后，问题便接踵而至。首先，Modernism(现代主义)是什么意思？假如它是暗示凡是现代的东西都优越于古代的话，则其荒唐性已如上述。假如它只是暗示某些现代的东西(例如工业管理、科学技术之类)优越于古代的话，那么它就只能被具体地说成诸如“工业主义”(Industrialism)或“科学主义”(Scienticism)之类；如果它主要是指文学创作方法上的科学主义和理性主义的话，它就应当被具体地称为“文学科学主义”(Literary Scienticism)，如此等等。简而言之，这个术语绝不应该霸占住整个“现代”时域内产生的一切现象。这在逻辑上叫做肆意扩大概念的内涵或外延从而达到偷换概念的目的。Modernism一术语的炮制者

有意或无意地将现代的某些现象暗中偷换成现代的一切现象之后，误导的作用就极其严重了。它有可能使人们顾名思义地把产生在现代的某些适用的原理或主张扩展到人类现代生活的一切方面。中国的学人不假思索地将 Modernism 翻译成“现代主义”，因而也就传染上了上述同样的西方语病。此不赘述。有很长一段时期，西方学人大叫现代主义，东方学人也跟着大叫现代主义，老百姓自然无法判断这些学术行话的弊端，一窝蜂地“现代主义”起来，终至于使“现代”两个字扬眉吐气，同时使“传统”两个字与“保守”同义，让人感到凡“传统”者，似乎必与落后甚至反动联姻。传统派因此近百年来，几乎没有过一天开心日子，总是窝窝囊囊，被现代主义派视为生活中一切弊端的替罪羊。

再举一个例子。Game Theory，原本是数学用语转用于经济学，字面上本来是非常浅显的，欧美人一见便知其意，可谓之“游戏理论”，“竞争策略论”之类。但是到了中国经济界译者手里，硬把它译成“博弈论”，无论听上去看上去，都让人觉得这门学问既雅致又深不可测，终于成功地使许多学子望而却步，不敢问津了。但是事实上，博弈论(the game theory)并非那样神秘，它主要是由匈牙利的数学家约翰·冯·纽曼(John von Neumann, 1903 - 1957)创立的，其基本原理，古今中外的许多策士都会用。例如我国战国时代的大军事家孙臆就曾以此类此原理帮助齐国的将军田忌在赛马场上获胜。关于这一点，《史记》里有非常精彩的描述。^①田忌的马与诸公子的马大体为上、中、下三等马，本来势均力敌。但经过孙子

^① 《史记卷六十五·孙子吴起列传第五》，见《史记》，第七册，中华书局，1982年，第二一六二页：“齐使者如梁，孙臆以刑徒阴见，说齐使。齐使以为奇，窃载与之齐。齐将田忌善而客待之。忌数与齐诸公子驰逐重射。孙子见其马足不甚相远，马有上、中、下辈。于是孙子谓田忌曰：‘君弟重射，臣能令君胜。’田忌信然之，与王及诸公子逐射千金。及临质，孙子曰：‘今以君之下驷与彼上驷，取君上驷与彼中驷，取君中驷与彼下驷。’既驰三辈毕，而田忌一不胜而再胜，卒得王千金。于是忌进孙子于威王。威王问兵法，遂以为师。”

的安排,让田忌上马敌对方的中马,以中马敌对方的下马,以下马敌对方的上马,结果田忌两胜一负,以三比二打败对手而获奖千金。这种在相同的条件下灵活使用错位组合之术是中国兵家之惯技之一。西方所谓的“博弈论”研究的东西即与此相类。如果将此术语 the game theory 译成“竞赛策略论”或“竞争对策论”或“竞技方略”之类,则人人能懂;而译成“博弈论”则只有一部分人懂。“博弈论”这个术语给门外汉以高深莫测的感觉,这就起到了一种学术包装的作用,可以把妄想走近学术殿堂的俗人吓走。其实这个术语的原意就是“游戏策略”、“赌博秘方”、“竞争对策”或“战争方略”的意思,译成“博弈论”并不准确。首先,何谓“博弈”?《论语·阳货》:“子曰:‘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弈者乎?为之,犹贤乎己。’”译成白话大意是:“孔子说:‘整天吃饱了饭,什么都不用操心,这是难以办到的。不是有下棋之类的游戏么?就是玩游戏,也比什么都不做要好呀。’”《论语》中的所谓博弈,指的是“六博”和“围棋”。二者都是棋艺。六博指的是一种十二子棋,六白六黑,两人相搏(“博”者,搏也,通假字),后来演变成为一种赌具,谓之“赌博”。^①总之,“博弈”说来说去,都和棋艺相关。而英文的 game 却并不只是棋艺,而是泛指所有的竞技性、竞争性、比赛性或赌博性游戏或战争。从概念上来说,game 与“博弈”相比,是个种概念,内涵大,完全包容了“博弈”义;而“博弈”却只是个属概念,远远无法涵盖 game 一词的全部内涵。因此,将 game 勉强译作“博弈”,是不妥当的,是大词小译,或将广义词译作了窄义词。窄义词与其他词的搭配范围相对较小,因此在实际使用“博弈”这个译语的时候,便会发现它常常突兀、不自然,难以和上下文中的

^① 《辞源》,第一册,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0307页:六博:古代的一种骰工。共十二棋,六黑六白,两人相博,每人六棋,故名。史记六九稣秦传:“六博踞鞠者。”索隐:“按王逸注楚词云:‘博,著也,行六基,故云六博。’又叫六薄,或叫陆博。”

词义相协调。

那么最初的译者为什么要放弃简单而又较准确的“竞争策略论”、“竞赛对策论”、“游戏策略论”或“竞技方略”之类不用,反要使用狭义的有可能误导读者的“博弈论”呢?这可能要追溯到严复先生的“信达雅”翻译标准论。由于把“雅”字单立为标准,就诱使人不顾原作的风格,而尽量从“雅”字上下功夫。由于“博弈论”显然比上述几个参考译法雅致,于是最初的译者毅然舍弃较准确的通俗用语而采用了文绉绉的“博弈论”译法,结果造成以词害意。而我们甚至可以想象最初想到“博弈”对应译语的人有可能还因为这雅致的译法自鸣得意了一番,不知这种译法已经种下误导的根子。“博弈论”译法的这种误导效果在经济学理论中特别显眼。例如(美)保罗·萨缪尔森的《经济学》的中译本(1988年版,第168页)就沿用了博弈论这种译法。(美)保罗·萨缪尔森和威廉·诺德豪斯合著的《经济学》一书中的 the Pollution Game(污染竞争局面,或污染游戏)一语也相沿旧译法译成了“污染博弈”(见该书中译本第164页)。无论如何,污染是不可能玩下棋的游戏的。污染和博弈搭配起来就使人感到做作或不可解。这就是片面追求“雅”的效果必然要引发出的文意不通的翻译术语。同样地, winner - take - all games 就被理所当然地译成了“胜者全得博弈”(见上书第165页),什么意思呢?胜利者全部都去下棋么?当然不是。较正确的译法应该是“胜者获得全部奖品的竞争”或“胜者获得全部战利品的竞争”。常有人用“胜者通吃”这一生动的用语,应该就源于 winner - take - all 这个复合词,如加以利用,亦能译好上面这个术语。当然,上面提到的两书的译者并无大错,是可以原谅的。因为他们不得不遵从所谓约定俗成的惯例在字面上保持“博弈论”这种旧译法,于是顾此失彼,管不得“博弈”这两个字是不是还和它们后面的汉语字词相搭配。即使不搭配也只好强行搭配,所以当了冠军的人便都莫名其妙地一律去下棋了。

从子南的对话体翻译著作生发开去,即兴发挥了这么多话。让我们把话题拉得更近一点:或许当代翻译或翻译学与对话的关涉不像其他领域那样深吧?

我的答案是:非也。

事实上,对话形式是翻译的根本形式。任何译者从事译述的第一件事情是什么?弄清原文是什么意思——也就是追问原作者是什么意思。原作者的回答就是原文。译者只能自问自答地以译入语写下自己对原文的理解。他边译边问:这样译真的是对吗?他会再次从原文找答案。再次以更敏锐的耳朵揣摩聆听原文的真意,或许译者第二次听到的东西与第一次听到的有所不同,于是他做出相应的更改。不用说,他的更改润色中叠加着他几经周折反复的理解与妥协,如是多次,直至译者大体满意为止。翻译的整个过程,就是译者这样不停地与原作者对话的过程。这样的对话过程其实就是原作者和译者交流的过程。对话的原理就是交际沟通理论的原理。或者说,交际沟通理论的原理在一个层面上也就是翻译行为的原理。翻译即对话,对话即翻译。这二者的关系不仅紧密,简直是形影不离。

不论在当代东方,还是在当代西方,都有许多翻译理论家对通俗易懂的理论敬而远之,偏好编织一些让人不容易读懂的所谓的高深理论。套用奥卡姆“剃刀”理论,凡是越简单明了的阐释越好,则那些难懂的陈述多半应该被剃掉。再套用维特根斯坦的话,则此类译学可谓之:译学即语言的误用。这些理论家说的道理也并非不是道理,而是将别人已经说过的道理像一块瘦肉一样放在厨师的砧板上,削、砍、剁、切,然后或蒸、或煮、或煎、或炒,折腾出几十种花样,到头来依然也只是同一块瘦肉。当然,如果是艺术创作,形式的多样化倒是值得鼓励,但是在述说某种理论时,就应该主要考虑原创性,而不是主要考虑将旧有的思想换一种烹调的方法弄出一种新效果来,让人误以为又有一种新思想产生了。诚然,

有些理论难以陈述清楚,换一两种表述法也是可以的。但是如果一个道理本来可以用一种方法就可以说得很清楚,为什么一定要用几十种方式来陈述呢?合理的解释是:这样做好玩。或者:满足一些人想过去反复陈述同一个真理的瘾。或者:解决现代社会学术工作者的饭碗问题——因为可以像零售商一样把某种思想改头换面地到处批发兜售。

由此借题发挥,转到另一个话题:与国际翻译界对话接轨的问题。近十多年来,中国学术界大谈和外国学术界进行对话的呼声几乎成了一种时髦。这在翻译界亦然。学者们四处张罗国际性翻译研讨会,使海内外黄、白、黑各色人种的学者济济一堂,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这确实是一种看得见摸得着的对话。为了国际翻译事业的整体进步,这样的对话是很必要的。

但是,若以为研究翻译学主要是为了取得与国际翻译界对话的机会或资格,则是一种笑话,至少是一种喧宾夺主的误区。翻译研究归根结底其主要任务是为了促进翻译事业本身。同理,中国的翻译研究归根结底其主要任务则是为了促进中国的翻译事业本身。因此,从事中国翻译研究的学者最应该关心的是自己的研究成果是否真正对中国的翻译事业有用,而不是主要关心自己的成果是否对取得与国际翻译界对话的机会有用,否则就是本末倒置。

其次,许多学者误解了对话的本意,以为只有坐着面对面的研讨才叫对话。其实,那种对话只是学术对话中的一种,而且未必是最重要的一种。那么真正的学术对话是什么形式的呢?是包含最有创新的学术观点的最有力度的学术著作。一位学者可以不和任何国外学者有任何直接的交往,但如果他的学术著作中充满了对国外学术著作的理解、阐释或质疑与批判,就是一种真正的高水平的学术对话。真正的学者忠实于自己的学术良知,无所忌讳地显示自己的学术洞察力和批判精神。他既不奴颜婢膝,也不自命清高,他只是以一种特立独行的学术人格潜心于学术研讨,他以深刻

的学术写作来和远古的、现代的、当今的外国学人作心灵深处的学术交流。这样的对话才是真正的对话。如果以为到国外走马观花地转一圈,在所谓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宣读一下学术论文,便已经达到了学术对话的目的,则是十分滑稽的。少一点皮相形式,多一点扎扎实实的具有高度创新性的学术著作,这才是学术对话的真实的卓有成效的体现。

是为序。

2003年5月于北京大学畅春园

自序

写完《高级英汉翻译理论与实践》后,总觉得言犹未尽,有些本该进一步发挥的地方都因篇幅所限,未能详述。所以本书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前书的续篇,旨在深化与补充。

当然书中也有些新的内容,如开头一章讨论通天塔的意义,就是前书所未提及的。眼前翻译界面临的任務繁重,很多实践方面的议题都有待探讨。一本指导实践的书以通天塔这个玄得无从求证的题目开头,也许会被认为是脱离实际,没有多少实用价值。但在我看来,译者每次下笔都会无形中受到自己翻译观的影响,即便是那些声称从不过问理论的人,也不可避免地被自己思维深层对语言文化的看法所左右。因此通天塔这一题目就十分切中要害,因为它从根本上讨论了人为什么说不同语言这个问题。紧随其后的“没有家园的译文”一章实际是通天塔议题的自然延伸。在全球化旋风肆虐,标准化语篇横行的 21 世纪,我们常常可以看到一些既不像英文,又不像中文的语言,结果文本失去本土色彩,语篇没有“家园”可归,本族语被支解得支离破碎,这一现象已受到了不少学者的关注。正如斯坦纳所指出,如果语言在国际间的流通削弱了自身的本土特征,那么代价就太大,结果也太可悲了。

其实,读者大可不必因上面的议题而不敢问津本书,书中很多章节都是非常实用的。翻译时译者有多少自由,如何使用词典,如何衔接、连贯,如何见字不译、无字加译,如何分清词之间的修饰关系,这些实践中常常遇到的问题书中均有讨论。此外,本书也较系统地讨论了隐喻的翻译。比喻一直是翻译中的核心议题,本书借

用了乔治·雷可夫有关隐喻的理论框架,引入英汉翻译的实例,试图提纲挈领,为译者提供简单的翻译原则。“浅谈视译”一章介绍了这个介于同声传译和笔译之间的技巧,应该颇具实用价值。第十章则罗列了十篇不同内容的短篇,并附加不同译文供对照比较,译文后另加短评一则,供参考。文后这些短评当然针对具体译文提出看法,贡献解决之道,但我也常借题发挥,触及一些学术争论的焦点。

本书与大多数有关翻译的著作不同,采用了老师与学生对话的形式。好心的朋友劝我不要采用这种形式,因为对话太大众化,算不上学术著作。看来目前学术界似乎正在加强学术“深度”,仿佛高深的理论就应该是看不懂的文字。于是有关翻译的文章铺天盖地,常常是博士写给教授,教授回应博士,几番商榷讨论之后,文章的语域提高了,讨论者的职称也提高了,读者的数目却减少了。诚然,任何一个学术专业必须有人营造宏观架构,发展理论思维。人声鼎沸的中国译坛确也应站出几位威风凛凛的人物,在理论空间驰骋,在抽象领域航行,与西方的学术泰斗们争奇斗艳。但这绝不应该以忽视嗷嗷待哺的学生为代价。江河横流,发端于涓涓溪水,假如不愿意在细小的实践问题上花费精力,就怕理论的河流也会干枯的。

本书写作过程中,得到不少人的帮助,其中要特别提到的是李翠蓉小姐。她为本书提供了不少参考译文。翠蓉在科技翻译部门供职,工作在只容精准驻足、不容灵性徘徊的环境中,每天接触的都是死板的文字,标准的语篇,可是她却能在工作之余,转换思维概念的“跑道”,为译文注入不少人文气息。身处标准至上的科技环境,语言却仍然能有不少灵气,这在年轻人中已是凤毛麟角了。此外,南京大学柯平教授看了本书的手稿并提出宝贵建议,柯平兄严谨的治学态度在他的建议中可略见一斑;浙江大学任绍曾教授对个别译文提出很有见地的观点;我校口译笔译学院院长鲍川运

教授、Lydia Hunt 教授、Jean Longmire 教授、David Parker 先生、李一兵先生以及翻译系学生陈思小姐也给予不少支持,在此一并致谢。最后,我要感谢正坤兄再次为我的书写序。正坤总是能在翻译评论中做到高屋建瓴,更不忘针砭时弊,他在北京人文重镇关于对话体所发的一番感慨和我在加州科技腹地对著作形式的选择也许是一种“心有灵犀”的契合吧!这样一部著作,错误在所难免,书中不当之处,自然是文责自负。本书出版过程中北京大学出版社游冠辉博士认真的工作态度给我极深的印象,在此特表谢意。

叶子南

蒙特瑞国际研究院口译笔译学院

2003年7月